

证券代码：600729

证券简称：重庆百货

公告编号：临 2024-051

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八届三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本次会议于 2024 年 7 月 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 12 名董事全部发表意见，符合《公司法》和《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张文中先生提议召开。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成立商社万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暂定名)的议案》

为加快新能源汽车网点布局，公司同意下属全资子公司重庆商社汽车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社汽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重庆商社万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暂定名)，经营小米品牌汽车的销售和维修业务，注册资本 500 万元。同意重庆商社万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暂定名)投资 566 万元改建小米汽车 2S 销售服务中心。

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 审议通过《关于协议转让重庆新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资产的议案》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商社汽贸下属合资公司重庆新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亚公司”)经营广汽本田汽车品牌，受多种因素影响，新亚公司近年盈利能力不佳，决定不再继续经营。2022 年 11 月 15 日，公司第七届三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重庆商社汽车贸易有限公司转让所持重庆新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同意商社汽贸与新亚公司其他股东共同通

过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联交所”）转让新亚公司 100%股权，挂牌价格为 1,500 万元。

2023 年 1 月 17 日，公司将新亚公司 100%股权通过重庆联交所挂牌转让，无人报名，项目流标。2023 年 4 月 18 日，公司再次将新亚公司 100%股权降价至 175 万元挂牌转让，仍然流标。

2023 年 12 月 29 日，公司第七届五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关停清算新亚公司的议案》，公司决定关停清算新亚公司。新亚公司积极推进资产出售相关工作，经前期对接交流及洽谈，重庆瑞盈实业有限公司同意购置新亚公司有关资产。

公司决定按协议转让方式将新亚公司持有的重庆市九龙坡区谢陈路 3 号、3 号附一号（现九龙坡区龙腾大道 163 号）非住宅（含其附属固定设施设备及房屋附属的 7,080.3 平方米土地）出售给重庆瑞盈实业有限公司，转让价格 4,672.67 万元。

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关联交易委员会工作规程〉的议案》

内容详见 www.sse.com.cn。

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高管及班子成员年薪标准建议方案》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关于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高管及班子成员年薪标准建议方案》。

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经理层特聘人员薪酬建议方案》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关于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经理层特聘人员薪酬建议方案》。

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独立董事年度津贴标准建议方案》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关于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独立董事年度津贴标准建议方案》。

为保持公司独立董事责、权、利的相对平衡，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参照其他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水平，公司决定将独立董事的津贴标准自第八届董事会起调整为：12万元（含税）/年。

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薪酬建议方案》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关于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薪酬建议方案》。

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6 日披露的《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48）。

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4 年 7 月 24 日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经第八届三次董事会和第八届三次监事会审议通过的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股权登记日为 2024 年 7 月 19 日。

内容详见《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4-053）。

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6 日